



【文／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副研究員 朱麒華】

商業軟體聯盟（Business Software Alliance: BSA）在上個月公佈了 2011 年全球軟體盜版調查研究報告（2011 BSA Global Software Piracy Study），該報告指出全球的電腦使用者約 57% 承認使用盜版軟體。今年的研究報告封面以冰山為主軸，也許主辦單位暗示盜版率只是冰山的一角。在過去，臺灣一直非常在意商業軟體聯盟年度的調查報告，擔心不良的形象影響對外貿易談判的條件。這幾年政府大力宣導著作權的觀念，提倡合法軟體的重要性，臺灣的盜版率也逐年下降，相較於鄰近的南韓與香港，臺灣的表現相對地好。

表一：臺灣與鄰近地區四年來的軟體盜版率

年度 地區	2011	2010	2009	2008
臺灣	37%	37%	38%	39%
香港	43%	45%	47%	48%
南韓	40%	40%	41%	43%
新加坡	33%	34%	35%	36%
日本	21%	20%	21%	21%
大陸	77%	78%	79%	80%

這項研究是由 Ipsos Public Affairs 公司在 2012 年 1 月至 2 月間訪問 33 個地區的一萬五千位電腦使用者所彙集的結果。百分之 57 的受訪者承認使用盜版軟體，其中百分之 31 受訪者回答「一向如此」（all of the time）、「經常」（most of the time）及「偶而」（occasionally），另有百分之 26 的人回答「很少」（rarely）。由於 BSA 的會員來自全球重要的軟體公司，如：微軟、蘋果、Adobe、The MathWorks…等公司。因此被盜版的商業價值是他們重視的部份。在今年的報告中，推估有 634 億美金的商業價值被犧牲掉，比去年的 588 億要高的多，而且是歷年的最高值。美國雖

然是盜版率最低的國家，只有百分之十九，但是被盜版的商業價值高達 97.73 億美金，以商業價值來算是排名第一。盜版率高達百分之 77 的大陸地區，被盜版的商業價值約 89 億美元。盜版率雖然遠高於美國，但失去的商業價值卻低於美國。

電腦軟體是不可或缺的現代工具，在學校課堂上也是無法避免的教育科技。若使用非法的軟體於教學上，不僅違反著作權法，更是不良的行為示範。在國中小的場域中，常見的軟體需求就是簡報、文書、美工及網路瀏覽等簡單的工作。這些軟體工具都有現成的自由軟體可供使用，而且功能齊全，不輸一般的商用軟體。像發展多年的 OpenOffice，功能與操作方式跟微軟的 Office 並駕齊驅，廣受大眾的使用。若因為不知道自由軟體的使用而盜版軟體，實在得不償失。

在資訊環境中，若能注意一些小節，將有助於自由軟體的推動。例如：舉辦研討會的單位在徵求論文時，能夠提供自由軟體的範文下載，而不是只能下載 DOC 的檔案，而作者回傳論文時也應該可以接受 ODT（OpenOffice 的文件格式）的檔案格式。放在網路上供大眾瀏覽的文件應該是開放的格式，不需付費就能開啟瀏覽。創造多元跨平台的良好資訊環境，不只是口號而已，應該落實在網路上各個角落。